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委员会 2025 年度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委员会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市委和上级团组织的工作部署，制定共青团发展战略、长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改革的总体规划及配套措施，并推动实施，指导全市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

（二）教育、引导全市团员青年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贯彻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在全市两个文明建设中培养和造就一代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积极为党输送新鲜血液。

（三）适应庄河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围绕党的中心工作，组织开展形式多样、适合青少年特点、健康有益的活动；充分发挥青少年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满足青少年成长成才的需要，为庄河建设贡献青春、智慧和力量。

（四）加强团的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建设学习型团组织，对基层团的工作实施具体指导，整顿团的组织，健全组织生活，加强组织纪律，拓宽工作领域，扩大活动内容，充分发挥团结、带领、教育青年的核心作用。

（五）协助党组织选拔、管理、考核、培训团干部；负责管理本系统干部，协助管理市直单位的团委（工委、总支、支部）书记，向各级党政有关单位输送青年干部。

（六）关心青少年利益，依法保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为青少年服务，协调社会各方面关系，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七）加强对团的建设和青少年工作的调查研究工作，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八）受市委委托，领导全市少先队工作。

（九）完成市委和上级团组织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委员会部门预算是包括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委员会本部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行政单位 1 家，内设机构共 2 个部室：综合部、青发部，无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委员会 2025 年部门 预算表

(详见附件)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委员会 2025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56.21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4.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5 年支出预算 156.21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4.5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6.18 万元，公用经费 11.03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39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39 万元。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当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56.21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4.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6.2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后，共计 156.21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56.21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4.57 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可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 106.18 万元，公用经费 11.03 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39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39 万元。

三、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56.21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增加 4.57 万元，增长 0.93%。主要原因：人员变动，经费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结构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56.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13.6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84 万元，增长 2.57%。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34 万元，增长 4.14%。

3、卫生健康支出 12.0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34 万元，增长 4.14%。

4、住房保障支出 18.4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78 万元，增加 4.40%。

四、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156.2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06.18 万元，公用经费 11.03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06.1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万元，主要用于奖励金。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 万元，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委员会无因公出国（境）活动，无公务接待活动，无公车。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5 年本部门管理专项资金共 2 个，涉及资金 39 万元。其中：预防青少年犯罪项目 1 万元；青少年活动经费项目 38 万元。

（二）预防青少年犯罪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按照上级部门考核要求设立项目，由市财政局每年固定拨付款项，用于推进青少年社会管理创新，着力做好重点青少年群体的临界预防工作。

2、立项依据

积极探索对各类重点青少年群体生活帮扶和思想引导的新途径，努力形成青少年社会管理的长效机制和工作合力，为预防和减少青少

年违法犯罪、创造青少年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积极努力。

3、实施主体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员会。

4、实施方案

①项目的主要目标、总体思路、实施方式、步骤和计划、开展的主要活动：组织禁毒宣传活动、青少年自护宣传教育活动不少于4次，帮扶引导青少年，有效预防和减少青少年犯罪。

②项目实施与实现项目目标之间的关联性：预防青少年犯罪活动的开展，能够为创造青少年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积极努力。

③项目实施方案的路径选择是否最优的说明：按照上级部门的指示要求，通过多年工作经验积累，并对每年的工作进行总结，形成此方案。

5、实施周期

起止时间 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1 万元，其中：

（1）预防青少年犯罪子项目 1 万元，主要用于宣传教育青少年远离毒品，帮助青少年提高自护能力。

（三）团内活动费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按照上级部门考核要求设立项目，由市财政局每年固定拨付款项，用于团内活动费、团内业务经费、订阅刊物，补充办公费用，达到组织、引领、服务青少年的目的。

2、立项依据

发挥共青团党的后备军和助手作用，发挥共青团三力一度效能，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任务，根据青年特点，积极组织有影响、有实效的活动，发挥团的战斗力，带领团员青年在活动中受教育、起作用、做贡献、长才干的重要途径。

3、实施主体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庄河市委员会。

4、实施方案

①项目的主要目标、总体思路、实施方式、步骤和计划、开展的主要活动：组织思政课、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团日等活动不少于4次，在活动中组织引领青少年，提升共青团凝聚力。

②项目实施与实现项目目标之间的关联性：开展团内活动，把团有影响力的工作和活动结合起来，在活动中组织青年、引导青年、服务青年，带领青年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建功立业，把活动成效转化为组织建设成果。

③项目实施方案的路径选择是否最优的说明：按照上级部门的指示要求，通过多年工作经验积累，并对每年的工作进行总结，形成此方案。

5、实施周期

起止时间 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6、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38 万元，其中：

(1) 团内活动费 3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团干部培训班、青年交友团内活动；组织团代会、少代会、主题团日活动等团内业务；订阅刊物等。

(2) 补充办公经费 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等。

(四)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0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13 万元，增长 1.2%。

(五)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六)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原则，本部门共计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2 个，预算金额 39 万元，占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比重 100%。

(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性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 **绩效目标**：指财政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计划实现的产出和效果。

7.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群众团体事务（29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99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

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05)公务员医疗补助(03):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住房保障(221)住房改革(02)住房公积金(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221)住房改革(02)提租补贴(02):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